

河南省教育信息中心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及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1-46-3

甲方：河南省教育信息中心
乙方：河南灵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1.3.30

甲方(采购人): 河南省教育信息中心

乙方(中标供应商): 河南灵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 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签订本合同。

甲方所需服务内容, 在采购代理机构组织下, 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 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函(如有)、中标通知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 达成如下条款。

一、采购服务内容及数量 (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函为准)

序号	服务名称	所需提供服务工具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1	WAF 安全服务	长亭雷池 (SafeLine) WEB 应用防火墙软件 V2.0/SL-Advanced-SP01	1	186600.00	186600.00
2	安全监测服务	奇安信网神威胁研判分析平台、蓝信等	1	300000.00	300000.00
总中标价格: (大写) 肆拾捌万陆仟陆佰元整 (¥486600.00)					

二、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肆拾捌万陆仟陆佰元整 (¥486600.00)。

(二) 合同总价包括: 服务费、所需工具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及其它费用。

三、款项结算

(一)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账户缴纳合同总费用 10% 的服务质保金或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价格 10% 的履约保函后, 甲方向乙方一次性全额支付合同款。

甲方账户名称: 河南省教育信息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5806794K

开户行: 建行郑州直属支行

帐号: 41001526010050200849

(二) 甲方所购乙方服务合同签订后开始交付, 待验收合格并通过项目绩效评估后, 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乙方缴纳的服务质保金或履约保函。

(三) 支付方式: 银行转帐。

(四) 结算方式：由乙方与甲方结算，发票开采购单位，到采购单位办理付款手续。

四、服务内容及地点：

(一) 服务内容：以投标文件、澄清函、合同等相关文件为准。

(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服务所需工具必须满足下列条款：

1、WAF 安全服务所需工具长亭雷池（SafeLine）WEB 应用防火墙软件 V2.0/SL-Advanced-SP01 需提供三年升级服务，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工作日），解决问题不超过 12 小时（工作日），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 5 日内免费提供替代服务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2、安全服务服务期为 1 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所需工具为奇安信奇安信网神威胁研判分析平台、蓝信等，要求服务器内各协议库处于最新状态，其他内容按标书要求执行。

六、服务承诺

(一) 派遣专业工程师到甲方现场，使用专业 WAF 安全工具解决应用层深度防御的问题，有效地缓解网站及 Web 应用系统面临的各种 Web 安全威胁并可以极速地应对恶意攻击者对 Web 业务的攻击行为，根据流量提供分析攻击源、源地域、攻击类型、攻击趋势、目标服务器和流量趋势等实时态势分析等。

(二) 安排技术团队提供网络安全监测服务，其中有技术人员提供常年技术服务，依托于各种检测工具，通过对全流量的多维向量提取、快速检测和比对，以及异常流量和异常访问检测算法的快速分析可定位流量中存在的异常和未知攻击行为，做好技术保障工作。在攻防演练期间，要求不少于 2 名专业人员的驻场支持；其他技术人员可采用远程、电话、电子邮件、即时通讯、现场服务等方式，按要求做好服务工作：

七、服务验收

(一) 甲方确认乙方的服务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关专家）进行服务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二) 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八、违约责任

(一) 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

提高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金水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案贰份,本合同甲、乙确认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一、其他事项

(一)上级主管部门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五)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名 称: (印章)

2021 年 3 月 30 日

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 方: 河南灵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名 称: (印章)

2021 年 3 月 30 日

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与新科路
28 号院 28 号楼 17 层 1706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电 话: 55332258

开户银行: 河南灵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帐号: 1702021309200243430